

证券代码：000636

证券简称：风华高科

公告编号：2013-05

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摘牌受让深圳市中航比特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4%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13年2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摘牌受让深圳市中航比特通讯技术有限公司4%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挂牌价格摘牌受让或以不超过挂牌价格5%的金额参与竞拍广东金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叶投资”）所持有的深圳市中航比特通讯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航比特”）4%股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2月21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及《关于摘牌受让深圳市中航比特通讯技术有限公司4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2013年3月12日，公司与金叶投资签署《产权交易合同》，现将合同主要条款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交易价格

双方确定，金叶投资所持有的中航比特4%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1602万元。

二、涉及的企业职工安置

此次交易不涉及职工安置事项。

三、产权转让涉及的债权债务的承继和清偿

标的企业中航比特的一切债权债务（含或有负债）由工商变更后的标的企业享有和承担。

四、产权转让总价款的支付方式、期限和付款条件

在《产权交易合同》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一次付清，通过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专用结算账户进行支付。

五、产权交割事项

交易基准日为 2012 年 10 月 31 日。由交易基准日起至产权或资产转让的完成日止，期间产生的损益及风险由标的企业承担和享有。

六、产权转让产生的税收和费用

产权转让中涉及的有关税收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缴纳。

七、合同生效

合同由双方及执业产权经纪人、产权经纪组织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三月十四日